**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

**中西區往返半山扶手電梯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會議簡錄**

|  |  |  |
| --- | --- | --- |
| **日期** | ﹕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 |
| **時間** | ﹕ | 上午十時 |
| **地點** | ﹕ |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樓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主席

吳兆康議員

組員

鄭麗琼議員

許智峯議員

伍凱欣議員

**列席者：**

|  |  |
| --- | --- |
| 楊學明議員李家俊先生 | 機電工程署 工程師/運輸工程1/6 |
| 鄧偉豪先生謝曼筠女士 | 機電工程署 高級工程師/運輸工程 4機電工程署 工程師/運輸工程4/1 |
| 黃偉廉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運輸設施管理1 |
| 吳家鴻先生  | 路政署 維修工程師/結構（香港北） |
| 莊漢明先生 | 食物環境衞生署　中西區衞生總督察1 |
| 陳國強先生羅國瑋先生黃皓忻女士阮嘉樂先生鍾錦輝先生 | 安力電梯有限公司 項目總監安力電梯有限公司 項目經理弘達亞洲有限公司 首席交通工程師弘達亞洲有限公司 助理交通工程師順利運輸工程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胡凱淇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區議會）4 |

**因事缺席者：**

李志恒議員，MH

**秘書：**

黃慧欣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２

|  |
| --- |
| **歡迎：** |
| * + - 1.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中西區往返半山扶手電梯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
| **第1項：通過會議議程** |
| 1. 工作小組通過會議議程。
 |
| **第2項：通過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第二次會議紀錄**  |
| 1. 工作小組通過會議紀錄。
 |
| **第3項：常設事項（一）及（二）監察中環—半山扶手電梯的日常運作、維修、優化及增建及監察正街行人扶手電梯的日常運作、維修、優化及增建** |
| 1. 機電工程署李家俊先生表示由於是次會議距離上次會議只相差一個月時間，因而行人扶手電梯的詳細運作數據只顯示至2018年第三季。就22E 及23E扶手電梯進行翻新工程後的維修時間未減反升，他解釋該兩段電梯是首批進行翻新工程的部分，因而需時磨合及進行調整。他續指會議一星期前完成翻新工程的19、20，21的三條扶梯的維修時間已顯注減少，並相信22E 及23E於下季的整體維修數字會有所回落。他續指現時扶手電梯維修數據附件列出由2014年起，合共5年的數據，建議將維修數據刪減至3年，於下次會議時，附件只列出2017年及之後的數據。他指會將2014及2015年的數據封存於Excel中，以作紀錄。至於有關正街行人扶手電梯的維修數字，他指由於有承辦商於正街一號行人扶手電梯使用水槍清洗地下，導致扶手電梯內的零件及電線受影響而需要停止運作以便維修，因此正街扶手電梯於2018年第三季的總停止運作上升，現已完成維修工程，相信2018年第四季的維修數據會下降。
2. 許智峯議員表示未能接受22E 及23E扶手電梯進行翻新工程後仍發生故障，並請機電工程署具體說明原因。另外，他同意日後將維修數據刪減至3年，以方便檢閱，但他補充指扶手電梯停機整體撮要表則保留2014年的數據，以供比較近年的整體狀況。
3. 楊學明議員表示理解工程需時磨合，但署方於維修工程前應完成測試，亦確保可負荷日常的使用量，因而市民難以理解翻新後的電梯故障率未有下跌，並對他們日常生活造成影響。他希望部門確保下輪進行翻新工程的扶手電梯重投服務後，其故障率會大幅下降。
4. 主席請機電署具體說明22E 及23E扶手電梯進行翻新工程後仍發生故障的原因及往後的對策。
 |
| 1. 李家俊先生回應指22E 及23E扶手電梯重投服務後，收到市民投訴指扶手電梯發出機械的聲音，因而電梯需要停止運作以便維修。此外，就上述扶手電梯的調較，尤其是調較聲音，他補充會盡量安排於例行檢查期間進行。他續指19、20，21的三條扶手電梯，於十一月尾完成工程後，未有發出機械的響聲。另外，他指出署方已請電梯公司加強測試，確保扶手電梯運作正常後才重啓服務。署方會密切留意中環至半山扶手電梯的第四季的運作情況。
2. 就文件提及22E 及23E扶手電梯需維修及更換電器或安全設備，主席詢問需要更換的部份及更換原因，以及是否代表扶手電梯的設計出現問題。
3. 安力電梯有限公司陳國強先生回應指22E 及23E扶手電梯的日常運作是由現場控制室派駐人員遙控控制電梯，而設施管理公司反映遠程監控操縱器已使用了三十年之久，是次更換電器記錄是更換新的電子板及調節其控制功能，以便與舊系統磨合，因而需要停止運作以作測試。他強調扶手電梯本身的安全裝置並沒有問題。
4. 主席建議部門下次可於扶手電梯翻新工程時一併更換，以減少對市民造成的不便。
5. 機電工程署鄧偉豪先生詢問19、20，21的三條扶手電梯的遠程監控操縱器是否已完成測試。
6. 安力電梯有限公司陳國強先生回應指設施管理公司已於19、20，21的三條扶手電梯的翻新工程期間完成遠程監控操縱器測試。
7. 許智峯議員表示，就他觀察，22E 及23E扶手電梯於翻身工程後的停機次數增幅為6至8倍。他詢問機電工程署與安力電梯公司的合約中，有否包含機制處理扶手電梯經常停機維修的情況，如懲處機制，強制性條款，罰款，或要求公司提交詳細的書面報告。他續建議設定機制，要求部門就停機時數較多的新落成電梯遞交書面報告，例如22E停機時數長達345分鐘，即5.5小時，為停機時數較多的新落成電梯，則需遞交書面報告予議會。

[機電署已於2019年2月回覆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有關許智峯議員的查詢]1. 李家俊先生回應指所有新落成的電梯都會有一年的保修期，即十二個月的免費保養權予政府，而期間機電署的維修保養部門與安力電梯有限公司沒有合約關係，但與工程策劃部仍保持合約關係。因而在合約層面上，其部門未能採取任何行動。另外，他表示稍後會遞交書面報告詳細解釋停機300分鐘以上個案的原因。
2. 鄧偉豪先生指出工程合約中有條款訂明如工程延誤，電梯公司會被罰款，但他表示需於會後研究合約細節內容有否就電梯重投運作的初期表現列明懲處條款。
3. 許智峯議員表示機電署現時雖與安力電梯有限公司有合約關係，但沒辦法監管其日常運作。他續指合約條款中列明懲處機制相當重要，並建議機電署與安力電梯有限公司商討後，訂立恆常的懲處機制，如罰款，或扣減日後的工程招標分數。他請鄧偉豪先生於研究合約細節內容有否就電梯再投運作的初期表現列明懲處條款後以書面回覆。

[機電署已於2019年2月回覆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有關許智峯議員的查詢]1. 楊學明議員表示新落成電梯的一年保修期非用作維修及調較，同意機電署提出要求電梯公司確保扶手電梯運作正常後才重啓服務的方案。他理解新電梯需要磨合，但扶手電梯的故障率不應該高於更新工程前。
2. 主席贊成設定機制要求部門就停機時數較多的新落成電梯遞交書面報告。另外，他續請署方以書面補充有關維修質量的懲處機制。
3. 鄭麗琼議員建議中西區往返半山扶手電梯工作小組每月舉行一次會議，以監督新的電梯。她表示收到市民反映扶手電梯新不如舊，22E，23E電梯重啓服務第二日就發生故障，使她失去信心。另外，她指出舊兩段電梯是採用鋁圍板，而新的三段電梯，即是最長及斜的扶手電梯，兩旁圍板為玻璃物料，雖較以前亮麗，但會增加穿裙女性被偷拍的風險，她建議貼上磨紗膠紙，以保障婦女。其次，她詢問於更換工程期間，可否增設接駁巴士接載長者上落。
4. 主席回應指同意增加整體開會次數，以定期監察扶手電梯的情況。另外，他表示區議會已通過增設接駁巴士接載居民的建議，請有關部門積極研究。他指出雖然最長的電梯已重啓服務，但羅便臣道的居民仍要改行機利文街，而未來的更換工程會有更多市民受影響，認為部門需就增設接駁巴士接載居民進行研究。
5. 伍凱欣議員表示既然區議會已通過增設接駁巴士接載居民的建議，不應只停留於研究階段，而應計劃如何執行此議決。她請部門就接駁巴士承辦商或部門負責提供作出回應，並詢問部門仍未執行的原因。
6. 黃偉廉先生回應指署方調查發現中環至半山區有足夠的公共交通工具服務可接載受影響的居民。他續指署方有就工程期間的公共交通需求進行監察，未有發現客量急增的情況，相信大部份市民選擇使用旁邊的樓梯或斜路上落。他表示明白長者出行會有所不便，但區內有不同的公共交通工具可供長者選擇。
7. 鄭麗琼議員質疑有關部門未有實地視察區內情況。她表示四季酒店的3號小巴站每天均出現等候人龍，在非繁忙時間，市民需輪候長達45分鐘。另外，她表示途經羅便臣道的12，12M，23巴士於繁忙時間長期滿座，可見公共交通工具不足以應付乘客需求。故此，她建議在合約中增設提供接駁巴士服務的後加條款，以惠及市民。
8. 主席強調市民並非不需要使用交通工具，而是公共交通工具服務不足，以致市民被迫步行。他希望盡快落實接駁巴士服務，以舒緩更新工程帶來的不便及影響。
9. 黃偉廉先生回應指署方會作研究。他詢問委員對接駁巴士的行經路線的意見。他舉例從皇后大道中近東方表行開始行駛，然後經每條街道，如荷李活道、堅道、羅便臣道、干德道等，路線有所迂迴。
10. 鄭麗琼議員建議於東方表行的凹位竪立路牌清楚列明接駁巴士行駛路線，路線可因應情況而改變。她建議第一站為堅道，讓市民於干德道浸信教會落車，轉乘扶手電梯，然後接駁巴士再駛至羅便臣道，最後至堅道，而堅道兩段則需再行研究。她續指於落實接駁巴士服務後，可幫忙通知當區居民。
11. 主席表示中環中心泊車位，及接駁巴士總站(即堅道)，預備予巴士站日後遷移的位置，可用作停泊接駁巴士。他請機電署遞交研究報告，財政、路線規劃文件，予小組在下一次的會議上討論。
12. 黃偉廉先生回應指署方會作研究。
13. 伍凱欣議員詢問研究需時多久，並請機電署盡快制定路線。她表示，就她所知，堅道以上的扶手電梯已經重新運作，因此接駁巴士可考慮接駁至堅道，讓市民轉乘扶手電梯，但最理想的路線是行經至干德道、堅道、羅便臣道等。同時，她認為接駁巴士服務已通過議決，而市民亦有此需求，加上有文物時尚接駁巴士服務的先例，因而不同意接駁巴士服務難以實行。她表示現時只需租用一架接駁巴士。
14. 楊學明議員表示如部門已完成時間表或路線編劃，並通知工作小組成員，接駁巴士即可開始服務市民，無需留待下次會議討論。他補充可於下次會議時再商討如何優化路線、車站、時間等。他續指即使機電署於研究後發現接駁巴士服務難以實行，亦要通知工作小組。
15. 主席詢問研究時間的長短。
16. 黃偉廉先生回應指會於兩星期內回覆小組。他表示文物時尚活動提供的是一次性接駁巴士服務，而現時提議的接駁巴士服務為長期服務，兩者性質不同。他續指工程合約未有包括提供額外的接駁巴士服務，所以資金方面亦需時研究。
17. 主席希望機電署盡快就增設接駁巴士服務提供回覆。
18. 就鄭麗琼議員提出於扶手電梯增貼磨紗膠紙的建議，鄧偉豪先生回應指會派員補貼磨紗膠紙，以防止穿裙女性走光的風險。
19. 許智峯議員請有關部門於下次會議前，就22E於2018年三日停機超過三百小時，包括7月27日、8月3日及8月31日，以及有關機電署對安力電梯有限公司的合約監管、懲處的安排，呈交書面回覆。
 |
| **第4項：監察中環-半山行人扶手電梯翻新工程：中環至半山自動扶梯系統更新工程--介乎堅道及伊利近街(自動扶梯 14E 及 15E)工程期間之交通安排**1. 運輸署黃偉廉先生報告第二階段的更新工程，即19E 、20E及21E已於2018年11月23日完成及重新開放予公眾使用。第三階段更新工程，即14E及15E已於2018年12月3日展開。此階段的兩條自動扶梯的工程會牽涉吊運的工作，故此希望諮詢組員有關伊利近街工程的交通安排。他表示此階段的兩條自動扶梯**，**即14E及15E的工程預計在2019年4月中完工。他簡介堅道（15E）自動扶手電梯，將於非繁忙時間利用現時雙線行車的堅道西行部份行車線進行卸貨吊運工序，再用吊車將電梯的配件經堅道行人天橋吊入安裝位置，因此對堅道的交通不會造成嚴重的影響。他續指運輸判頭亦會安排足夠人手在現場指揮交通。至於伊利近街（14E）自動扶手電梯，由於伊利近街為單線單程的行車道路，路面過於狹窄，因而工程承判商委託交通顧問公司進行了分析及研究，並請判頭簡介兩段工程的交通安排
2. 弘達亞洲有限公司黃皓忻女士表示伊利近街（14E）自動扶手電梯，由於伊利近街為單線單程的行車道路，而起重機在吊運時伸出的支撐腳闊度接近五米，因而吊運期間未能容許其他車輛行經。為確保道路使用安全及大型吊機運作，在吊運工作期間會進行臨時封路安排。因卑利街的車輛會沿經伊利近街駛出，所以卑利街亦需要進行交通管制，以防止車輛駛進。她建議在吊運工作期間，將士丹頓街轉入卑利街的路段封閉，而封路期間，車輛需改道經鴨巴甸街駛至亞畢諾道。她續指吊運工作時間會於每日上、下午進行，各一個小時。按照現場交通流量統計，建議吊運工作在平日非繁忙交通時間進行。
3. 許智峯議員認為封閉兩條道路為大工程，並請有關部門可清楚說明吊運工作期間吊運的扶梯預製部件，以及封路作吊運工作的必要性。他指出在堅道自動扶梯的吊運工序可經行人天橋運往安裝位置，詢問伊利近街自動扶梯的吊運車可否停泊在堅道，再用人手運往安裝位置。另外，他表示文件中提及兩個方案，其中一個選項是將卑利街改為單線雙程，但卑利街和伊利近街的行車方向不同，車輛亦不能經卑利街駛至堅道，希望部門解釋當初訂立此方案的見解。其次，有關通知的安排，他表示文件中提及一系列的通知居民有關封路安排，其中包括聯絡受影響大廈管理處及業主立案法團。他指吊運工程是連續兩個星期的上、下午進行，影響頗大，因而詢問部門除了聯絡他們有關封路事宜外，是否有停車場出入口封閉後的建議處理方案。最後，他建議通知其他車輛不要行經威靈頓街、擺花街至堅道，應改道前往堅道。
4. 楊學明議員詢問是否可容納緊急車輛於封路期間通過、是否可縮減施工期，以及每日兩個小時的吊運工作是否可壓縮至一小時內完成。
5. 鄭麗琼議員表示附件二的圖表顯示士丹頓街往卑利街，再轉入伊利近街的路段會於吊運工作期間封閉，但卑利街嘉景台停車場的停泊車輛，只可從伊利近街進入，故封路會對嘉景台的駕駛人士造成嚴重不便，她強烈要求部門與嘉景台立案法團開會及商討有關事宜，以免工程期間接獲民眾投訴，引起不便。至於士丹頓街往卑利街，至伊利近街的路段，是中環往半山的救護車緊急救援路線，她認為封閉該路段會使救護車不能進出。加上，她指現時的吊運工程的方案不理想，並表示非常反對封路事宜。她建議將起重機停泊於奧卑利街或堅道，再經堅道天橋向南或向北運送貨物。另外，她憂慮工程會對該區居民造成滋擾，故反對部門申請夜間工作。就堅道自動扶梯的吊運工作，她建議先行進行測試。
 |
| 1. 伍凱欣議員詢問是否於同一時間封閉伊利近街及卑利街。她建議於完成在堅道的吊運工程後，才開始伊利近街的吊運工作。其次，就文件中提及部門將於十二月十三日及十四日進行測試，如測試過程中發現封路存在嚴重的交通影響，就會即時解封及重新檢討封路安排，她詢問有關檢討預計需時多久，以及工程會因此而延誤多久。另外，有關通知居民封路的安排，她認為部門的宣傳不足，大部分居民未有收到14E，15E停止服務的通知。再者，她申報其居住地點為嘉景台，但未有擁有車位。她續指，作為嘉景台的住戶，未有收到部門或承辦商有關14E、15E扶梯會於十二月三日停止服務的相關通知及信息。她詢問部門如何通知居民有關安排，並強調通知法團並不等於通知居民。
2. 主席同意現時的行人扶手電梯更新工程宣傳不足。就他觀察，即使到現場進行實地勘察，仍未能清晰看見扶梯旁有橫額列明該扶梯暫停服務的原因，故他希望有關部門製作大型告示顯示扶梯更新工程時間表及工程步驟。另外，他表示封閉伊利近街會影響整段荷利活道、士丹頓街的道路網絡，詢問可否縮減封路時間或研究減少封路的範圍。有關堅道吊運工程，他詢問起重機停車的位置是於浸信會前。就他所知，該處屬浸信會的私家路段，亦是浸信會的常用泊車位置，因而工程範圍佔用了浸信會的私家路段，詢問部門有否得到浸信會的批准。他希望部門可以詳細說明進行堅道吊運工程的範圍。另外，他詢問部門為何不考慮於堅道待用巴士站進行吊運工程。
3. 黃偉廉先生報告伊利近街及堅道的吊運工程不會同時進行，以免影響該區交通。因堅道的吊運工程所牽涉的影響較少，故會先完成堅道（15E）自動扶梯吊運的部分。他續指弘達亞洲有限公司經研究後發現上午十時至十二時，以及下午二時至四時期間的交通流量較少，因而部門決定於該兩個時段進行吊運工程，上午及下午各一節，每節在一小時內完成。部門將於十二月十三日及十四日進行試路，試路將於十二月十三日的上午十時至十一時及下午二時至三時進行；及於十二月十四日的上午十一時至十二時及下午三時至四時進行，以分析封閉街道對附近交通影響最少的時段。他補充試路期間並不會停泊吊運貨車，只會安放雪糕筒圍封工程範圍。
4. 順利運輸工程有限公司鍾錦輝先生回應指有關吊運工程選址是以不擾市民及安全為原則。就堅道（15E）自動扶梯的工程選址為西行線，他解釋是因西行線是一條巴士專線，車流量較少。他續指曾在十一月六日（星期一）的上午十時至十一時，以及下午二時至三時到該處進行測試，亦與當地的小巴司機、聖心校巴司機商討有關工程安排。就議員對堅道工程範圍牽涉浸信會私人路段的疑問，他強調吊運車的車頭不會逾越浸信會的出入口，並會優先讓浸信會的車輛進出。有關工程當天的交通管制方面，他表示所有同事會配備對講機。就議員建議從堅道運送扶梯預製部件至伊利近街（14E）自動扶梯的安裝位置，他回應指並不可行，因堅道及伊利近街均於轉角位，位置不足以運入一個組件，亦曾考慮於堅道剪開圍欄再運入組件，但發現位置仍不足夠。有關工程時間，他表示會盡可能濃縮工程時間。他續指堅道（15E）自動扶梯的吊運工程對市民的影響相對較少，反之伊利近街（14E）自動扶梯的吊運工程需要封閉伊利近街，會對交通造成很大的影響。他續指曾到現場勘察，發現是次封路模式會與19E的封路模式相若。他指因請停泊在該處的車輛離開已花費十至十五分鐘，故預計吊運工程需時一小時。就堅道實施單線雙程交通管制，他表示此安排是方便嘉景台的車輛進出，並強調不會封閉該段道路。另外，他表示因大型車輛無法轉入士丹頓街及卑利街，故吊運車需在堅道倒車至工程範圍。他續指，為安全理由，部門制定了一系列的倒車措施。他表示由於卑利街人流眾多，因而需於進行倒車時暫時封閉。他闡述部門會仿效19E，22E，23E的先例，委派總指揮到場並觀察現場人流，如途人增多，會即時停止所有工作，讓途人先行通過。另外，部門亦已委派了足夠人手，於沿途設置圍欄。吊運車會以不多於五公里的時速倒車，整個倒車工序不會超過十分鐘。就議員對緊急車輛經過時會受到阻礙的憂慮，他承諾可於五分鐘內疏通道路，讓緊急車輛通過。
5. 有關堅道（15E）自動扶梯的吊運工程，鄭麗琼議員詢問吊運車可否停泊中環，再將扶梯預製部件運至安裝地點。同時，她表示堅道經常出現單線雙泊，建議於進行測試時忠告司機在工程時段不要停泊該處。另外，有關伊利近街（14E）自動扶梯的吊運工程，她表示只需禁止車輛從士丹頓街轉入卑利街至伊利近街，故認為可不用封路。她詢問吊運車會否沿路離開，即駛至堅道，再向西行，以及是否於工程期間禁止車輛從卑利街及伊利近街駛至亞畢諾道。另一方面，因元創方逢星期四、五、六舉行活動，而有關單位搬運物資時會阻塞整條鴨巴甸街，她請部門與元創方商討封路措施的配合安排。
6. 鍾錦輝先生回應指因吊運車的停泊角度問題，預製部件再運至安裝地點的做法並不可行。另外，他表示吊運工程會於星期一至五進行，期間不能影響到外圍的路線，需讓巴士行駛，而其他車輛需改道經鴨巴甸街駛至亞畢諾道。他續指封路時間為三十至四十分鐘。他補充早前於堅道進行的挖路工程，造成塞車，情況並不理想，反之伊利近街的情況較為理想。故此，他指出於伊利近街的吊運工程有三大要點：（一）優先讓緊急車輛通過；（二）通知商戶有關封路時不能使用伊利近街送貨；（三）讓上、落車乘客在堅道或士丹頓街上落。
7. 許智峯議員請部門仔細說明吊運程序。有關堅道（15E）自動扶梯的吊運工程，他詢問是用人手或是工具將部件經天橋運送到安裝位置、吊運什麼部件，以及該部件的重量、尺寸。他續追問15E的部件吊上橋後，行人天橋有欄杆應如何運入橋內，並詢問部門如何將扶梯部件從行人天橋運至梯井，以及扶梯部件是否不需轉彎便能運入梯井。另一方面，他詢問經堅道天橋將伊利近街（14E）扶梯部件運至14E安裝位置不可行的原因是否為扶梯部件無法在該處轉彎。
8. 有關吊運的部件的尺寸，安力電梯有限公司羅國瑋先生回應指，為方便運送，梯架會被部件化，每件部件的長度大約為四米。他續指雖已將梯架部件壓縮至四米內，但仍然無法從堅道行人路通過並轉彎至梯井，因而需先將部件吊上行人天橋再運到梯井。
9. 鍾錦輝先生回應指自動扶梯分為梯頭、梯尾、中島三大部份。一般梯架部件會被拆分至六至七米，但因堅道行人天橋的闊度為四點二米，因而安力電梯有限公司將每件部件的長度壓縮至大約四米，以運進天橋內。另外，有關在運送至梯井的工序，他闡述部門會先拆除「龍門架」及移走舊梯部件，再將新梯架吊上去並舖上板及防油地墊，再用人手將滾軸推至梯井，所以工程需時。他續指於推送期間，一旁會設有圍欄，並有禮貌大使分隔途人。就伊利近街自動扶梯的吊運車停泊在堅道再用人手運往安裝位置的建議，他回應指工程現場的環境、裝修、設計、設備都不容許14E的梯頭向下安裝，只能夠向上安裝。他回應指運送組件時會即時拆開欄杆，待15E的電梯部件運送完畢後，會再重新將欄杆裝上並指會在地面舖墊黑色膠板，再放置於滾軸上，由技術員將部件推入梯井。此運送方案，使扶梯部件不需轉彎則能運入梯井。就14E扶梯部件的運送問題，他回覆因14E和15E相互重疊，中間有欄杆阻隔，因而扶梯部件無法轉入。
10. 主席表示圖表顯示工程範圍涉及堅道浸信會私人土地，詢問是否已得到浸信會的同意，以及可否不用涉足浸信會的私人範圍。另外，他詢問工程期間市民可否行經受影響的行人天橋。他表示該處人流繁多，可能需要頻密暫停工程，其難度不容小覷。另外，他指現時的行人扶手電梯更新工程宣傳並不足夠。就他觀察，即使到現場進行實地勘察，仍未能清晰看見扶梯旁有橫額列明該扶梯暫停服務的原因，故他希望有關部門製作大型告示顯示扶梯更新工程時間表及工程步驟。
11. 有關工程範圍涉及堅道浸信會私人土地，鍾錦輝先生回應指會研究是否逾越堅道浸信會的地界及與浸信會溝通。他續指工程期間會做好保護措施，如放置膠板。另外，就工程期間市民可否行經行人天橋，他回應指吊運扶梯部件至天橋前的三至五分鐘會攔截途人，待移正部件方向後，並靠左手邊運送時，行人則可以使用行人天橋。
12. 羅國瑋先生回應指在人流多時工程會稍作暫停，待人潮疏散後方重新開始工程。
13. 黃偉廉先生表示稍後會盡快就工程圍上街板，並清楚顯示現正進行的工程項目，預計完工日期及抱歉牌。他補充每次封閉自動扶梯前都會在運輸署的網站上公告受影響路段及封路時間。他續指因14E的封路時段仍未確定，所以有關方面的宣傳暫時未推出，待今日會上通過14E工程的封路時段並進行試路後，方正式通知受影響的居民及商戶。
14. 伍凱欣議員請有關部門詳細說明附圖四中提及疏導人流的單向行人管制措施，並詢問何時實施單向人流管制措施。
15. 弘達亞洲有限公司黃皓忻女士回應指跟據人流統計數據，發現上班時段有較多市民向下而行；反之下班時間有較多市民向上而行。她續指扶梯旁的樓梯闊度相對較窄，最近堅道的一段道只有一米半闊，所以實施雙向行人會造成市民互相擁擠。她建議於平日（星期一至五）的上、下班時段實施單向人流管制措施，分流反向人流經伊利近街的行人路繞道至堅道，路程大約一分鐘，以避免雙向行走的衝突。
16. 羅國瑋先生回應指單向人流管制措施已在十二月三日正式實施，為期四個半月左右，現場會有親善大使勸籲市民經伊利近街的行人路繞道至堅道。他強調單向人流管制措施並非強迫性。
17. 鄭麗琼議員請部門檢查14E及15E是否整個路段都設有欄杆，如某段原先沒有欄杆，建議安置臨時欄杆。另外，她建議加設臨時燈為市民照明。其次，她建議單向人流管制措施的通告包含多種語言，如中、英、韓文等，以提示旅客上落安排。最後，她詢問潮人生命堂轉上堅道的路段是否沒有採取單向人流管制措施。
18. 伍凱欣議員補充昨日行經扶手電梯時發現14E有一段路仍未圍封，為保障行人安全，請部門盡快圍封該路段。就文件中提及部門將於十二月十三日及十四日進行測試，如測試過程中發現封路存在嚴重的交通影響，就會即時解封及重新檢討封路安排，她詢問有關檢討預計需時多久、工程會因此延誤多久、何時訂立新的封路方案，以及呈交方案予部門審批至批核完成大約需時多久。
19. 羅國瑋先生回應指封路措施可否通過會影響工程的進度。他表示封路安排為目前唯一的方案，如未獲通過，需再與弘達亞洲有限公司研究其他替代方案，並指不確定工程會延誤多久。他補充部門曾嘗試向環保署申請夜間工作，但被婉拒。
20. 陳國強先生回應指一般批閱方案及通知有關部門約需2至4個星期，但今次工程牽涉封路安排，需再由運輸署審批，因而最少需要14個星期方可完成整個批核。
21. 伍凱欣議員指如需遞交新封路安排予部門審批，工程需延誤最少2至4個星期。她詢問實施單向人流管制措施期間的指定時段內是否都有親善大使站崗，以及會否考慮增加親善大使數量，使梯底、頂位置均有親善大使站崗。另外，她認為指示牌並不顯眼。
22. 主席建議單向人流管制的指示牌需顯示「此路仍可通行」，及避免使用強制性字眼。
23. 羅國瑋先生回應指工程期間會安排親善大使站立於路口，勸喻市民繞道而行。他指在上、下班高峰期時的人流較多，所以親善大使會在該兩個時段期間協助分流：於上班時間，親善大使站立於梯底；下班時間，親善大使站立於梯頂。他同時回應指單向人流管制措施期間的指定時段內都有親善大使站崗。就親善大使數量及指示牌字眼問題，他回應指已在堅道擺放了A3尺寸的指示牌，會分別與運輸署及機電工程署商討。
24. 楊學明議員指路邊指示牌未必顯眼，建議部門派發單張，讓市民知道實施單向人流管制措施的時段及安排。
25. 陳國強先生回應指昨日已準備了A4尺寸雙面的宣傳單張讓親善大使向市民派發。

**第5項：改善中環-半山行人扶手電梯沿線環境衞生** |
| 1. 主席指現時伊利近街正進行更新工程，樓梯的人流會增加，希望食物環境衞生署增加樓梯的清潔次數。就他觀察，伊利近街口扶梯旁的渠道出現積水，散發異味影響行人，認為可能是渠道中有雜物阻塞去水道阻塞而致。另外，他提出經常有人拋棄垃圾在該處的廢物回收箱旁邊，希望部門多加留意。另外，他詢問食物環境衞生署清洗次數可增加至多少次，以及清洗方法。
2. 食物環境衞生署莊漢明先生回應指會是乎實際情況調節清洗次數，並會繼續加強巡查及清洗。就渠道出現積水及異味問題，他回應指會派員巡視。
 |
| **第6項：跟進中環-半山行人扶手電梯白鴿聚集問題措施** |
| 1. 主席詢問有關針對白鴿聚集問題措施的進度及會否考慮安裝鳥網。另外，他表示下午5時半山有人餵飼白鴿，請食環署加強巡察。
2. 伍凱欣議員詢問漁農署是否同意3X7寸的鳥刺為合適的鳥刺尺寸。
3. 機電工程署李家俊先生表示因漁農署回覆憂慮鳥刺長度不足會使雀鳥走入並受困，故建議安裝更長的鳥刺，部門現時已按要求找尋合適長度的鳥刺，發現一間美國公司有售賣長度約7寸、闊度約3寸的鳥刺，需用傳統的匯款方法購買而增加購買時間。該公司承諾會於11月30日將鳥刺樣板寄出，預計本星期內會收到樣板。他表示簷蓬的空間尺寸大約為12寸，而新鳥刺長度約7寸，可避免雀鳥走入並受困。他承諾可於今年完成鳥刺的安裝工作。他表示在現場試裝鳥刺樣板後，如未有發現異樣，會訂購整批新鳥刺，預計12月下旬可以展開工程或完成安裝。他續指已相約市建局於下午會面，市建局主動表示願意協助安裝鳥刺。他表示會先觀察安裝鳥刺後的成效，故暫時不會考慮其他方法，而署方擬在現場完成試裝鳥刺樣板後再行諮詢漁農署的意見。
4. 有關餵飼白鴿引起環境衞生問題，莊漢明先生表示會派員巡視。
 |
| **第8項：其他事項**1. 楊學明議員表示希望成為小組組員。
 |
|  |
| **第9項：下次會議日期** |
| 1. 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2. 會議於下午十二時零三分結束。
 |
|  |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四月